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2012. 05. 11 北京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 间：2012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 时

地 点：北京梅地亚中心第七会议室

主 持 人：赵刚副董事长

出 席：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

议 程：

- 一、董秘宣读《参会须知》、《表决办法的说明》；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三、审议《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四、审议《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五、审议《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六、审议《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八、审议《关于本公司及控股公司与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 2012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九、审议《公司 2011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十、审议《公司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度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 十二、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十三、听取《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实施情况的专项报告》；
- 十四、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
- 十五、选举监票人；

十六、主持人宣读到会股东人数、代表所持股份数，并开始大会表决：填写选票、投票；

十七、股东代表、公司监事及会务组工作人员统计投票结果；

十八、总监票人宣读投票结果；

十九、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二十、董秘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二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二十二、合影。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订如下大会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股东大会设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

四、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在议案审议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须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由大会主持人根据会议进程，安排时间，听取股东发言或提出问题。非股东（或代理人）在会议期间未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无权发言。

五、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姓名。在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进行大会发言。

六、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七、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八、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吸烟、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的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每位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在会议签到时向大会会务组领取表决票。

一、表决的组织工作由大会会务组负责。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大会设监票人三名，由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组成，对投票、计票进行监督。表决前，先举手推选本次会议的监票人，由公司监事担任总监票人。

监票人职责：

- 1、负责核对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人数及所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 2、监督统计清点票数，检查每张表决票是否符合表决规定要求；
- 3、监督统计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

二、表决规定：

- 1、未交的表决票视为弃权；
- 2、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表决票上的各项内容，可以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的方格处打“√”，不选、多选或涂改则该项表决视为弃权。
- 3、请务必填写股东名称、持股数、在“股东（或股东代表）签名”处签名，否则，该表决票作弃权处理。

三、进行表决后，由会务组工作人员配合股东代表、公司监事在统计席清点计票。

四、投票结束后，在律师见证下，监票人进行清点计票，由总监票人填写《议案表决汇总表》，并将每项表决内容的实际结果报告大会主持人。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文件目录

项 目	内 容
文件一	《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文件二	《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文件三	《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文件四	《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文件五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文件六	《关于本公司及控股公司与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 2012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文件七	《公司 2011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文件八	《公司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文件九	《关于公司 2012 年度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文件十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文件十一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实施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视传媒二〇一一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下面，由我向各位作董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本报告共分五个部分：

一、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情况及决议内容；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事项的执行情况；三、董事会换届及聘任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四、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五、2011 年工作总结及 2012 年工作思路。

第一部分：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情况及决议内容

年度内，共召开 7 次会议。

公司第五届第六次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11 日上午在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9 号京门大厦二段 10 层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位，实到董事 9 位。本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员工薪酬管理规定〉的修订案》、《关于调整公司机构设置的议案》，并通报了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3 月 12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上午 9:30 在北京温特莱中心 B 座 22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位，实到董事 9 位。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0 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计提 201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关于本公司及控股公司与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度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4:00 在北京唐拉

雅秀酒店 3 层金刚石厅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9 位，实到董事 8 位，周利明董事因病委托王焰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董秘 2010 年度履职报告书》、《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 2011 年 5 月 24 日召开，应收董事表决票 9 票，实收董事表决票 9 票。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5 月 25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公司第五届第十次董事会于 2011 年 8 月 17 日上午在北京温特莱中心 B 座 22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位，实到董事 8 位，杨斌独立董事因出差在外委托刘素英独立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会议决议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26 日上午在北京梅地亚中心第二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位，实到董事 7 位，赵刚副董事长因公出国委托李建董事长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杨斌独立董事因出差在外委托刘守豹独立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10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上午在北京温特莱中心 B 座 22 层公司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9 位，实到董事 9 位。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及控股公司与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11 月 12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第二部分：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事项的执行情况

2011 年公司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均得到了认真的落实，执行情况良好。

1、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10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331,42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5 元（含税），共计分配 28,170,87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44,665,467.11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10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 2010 年度分红派息已于 2011 年 7 月实施完毕。

2、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11 年度继续与控股股东无锡太湖影视城的实际控制人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开展关联交易，就版权转让及制作项目、租赁及技术服务项目、广告代理项目等多种经营形式开展业务合作。根据公司各项业务的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关联交易各项业务交易金额累计预测将不超过人民币 10.32 亿元。其中版权转让及制作业务的累计交易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租赁及技术服务累计交易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1.42 亿元，广告代理业务的累计交易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5.9 亿元。

经过我公司及控股公司的共同努力，2011 年度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确定的框架议案。经测算，关联交易各项业务的实际交易金额分别为：

版权转让及制作：	22,627.65 万元
租赁及技术服务：	12,648.55 万元
广告代理业务：	50,513.81 万元
累计交易金额为：	85,790.01 万元。

第三部分：董事会换届及聘任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 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报告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良好，无变动。

报告期，职工监事梁静女士因工作变动要求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经公司全体职工大会民主选举，选举刘宏伟

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其他监事的任职情况良好，无变动。

第四部分：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2011 年度，中视传媒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经营班子带领全体员工共实现净利润 149,906,403.48 元（母公司数据，下同），在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14,990,640.35 元和 5%任意盈余公积金 7,495,320.17 元后，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72,836,337.11 元，再扣除根据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已分配的 2010 年度现金红利 28,170,870.02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2,085,910.05 元。

公司 2011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331,42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6 元（含税），共计分配 28,502,292.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43,583,618.05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1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第五部分：2011 年工作总结及 2012 年工作思路

一、董事会 2011 年度开展的主要工作

1、坚定信心勇于开拓，经营工作稳步发展

2011 年，公司三大主营业务受到了来自业内竞争对手的日趋强烈的挤压，经营形势不容乐观。面对困难的局面，公司董事会审时度势，积极应对，坚定信心，主动出击，努力转变经营理念，大力提升企业品质，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央电视台的支持下，与管理层一起率领公司全体员工克服各种不利的影响因素，抢抓市场机遇，励精图治、勇于开拓，在制定发展战略、创新经营模式、规范内部管理、打造企业文化等方面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保持了主营业务的稳定运行。公司旅游业务实现了收入稳中有增的目标，旅游基地建设与发展积极融入地方政府的发展规划；影视业务初步实现了以固定回报为主的模式向自主策划、自主投资、自主经营的模式转变，营销渠道得到大幅开拓，并已开始实施影视剧投资制

作的全流程管理，品牌效益初显；广告业务在做好中央电视台频道广告资源代理的基础上，经营收入同比有所增长，内部管理进一步规范。公司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1,289,484,634.1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04%。实现营业利润 98,521,629.28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7.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222,015.34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8.16%，在经营形势较为困难、不利的局面下，尽可能地保持了运行平稳，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任务目标。

2、制定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明确发展目标

2011 年，董事会根据新的经营形势和市场条件，围绕中央电视台建设国际一流媒体的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并且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全局视角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各方面、各层次、各种要素进行统筹考虑，本着“创新，更进一步”的态度，明确了公司的发展战略。即坚持发挥上市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优势，增强在文化改革中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继续坚持以文化事业发展和文化产业发展并重、以融入地方政府产业战略规划为基础，保持改革创新的精神状态，坚持一手抓市场、一手抓管理，切实提升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影视、广告、基地旅游、新媒体发展上找寻突破口，全面提升上市公司价值，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同时，明确了要以影视剧业务为突破口，带动三大主营业务协调发展。公司发展战略的确定，为今后较长一段时期的发展指明了方向。2011 年，三大主营业务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3、完善制度建设，推进法人治理水平不断提高

2011 年，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国家五部委提出的全面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全面内部控制“全覆盖”式审计工作和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审计对象之广泛、审计内容之全面均是公司上市 14 年来前所未有的。

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对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始终高度重视，建立了“内部控制

体系建设责任与员工绩效考评相挂钩”的激励机制，重点从企业经营需求入手，以风险控制为导向，以服务经营为目标，梳理出了涵盖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在内的 35 个流程模块，其中包括各级流程 522 个，审阅、修订各类规章制度 259 个，新拟定制度 43 个，编制完成了《内部控制手册》、《风险管理手册》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建立起完整有效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内控体系总体上符合国家监管部门要求，达到了业务控制与财务控制的有机统一，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内控体系建设的完成，为公司 2012 年平稳顺利实施内控规范提供了制度保障，也使公司成为广电系统内第一家实施内控体系建设的企业，成为文化传播企业内控建设的先行者，为公司治理和管理科学化奠定了良好的制度基础，对整个行业具有积极的示范意义。

2011 年是公司的“管理年”，董事会坚持贯彻以制度规范管理的思路，共制定、修订颁布多项管理制度和流程，有效地规范了公司各项管理工作，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2011 年，公司充分结合主业特点进行了机构调整。业务部门建立了完善的产品体系、市场体系和媒资体系；职能部门以提高管理和运行效率、强化管理职能为原则，建立了战略管控体系、行政管理体制、财务管理体制和专业职能体系。新的部门架构充分发挥了内部资源优势 and 协同效应，充分发挥了业务人员专业特点和自身经验。调整后各项工作的效率得到显著提高，资源配置得到进一步优化，专业化程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2011 年，新制定的《员工绩效考核管理规定》以全面提高企业生产力、提高员工知识及技能为核心目标，围绕企业核心价值观，将员工的“工作指标”分解为“务实、勤勉、尽责、忠诚”的绩效指标，将中层管理者分解为“德、能、勤、绩”的绩效考核指标，最终建立起一套“以员工能力的不断提高和绩效的持续改进和发展”为目标的 360 度绩效考核管理体系，使绩效考核真正成为了“企业大法”。新修订的《员工薪酬管理规定》，通过将激励与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将

公司利益与员工利益有机结合，建立起一套科学有效的薪酬激励机制，进一步提高了员工的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改革后的薪酬体系确保了体系的公平，保持了公司在人力资源战略上的竞争优势，使公司员工薪酬既具有基本保障，同时又发挥了约束激励机制作用。

4、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2011 年，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和《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加强了对公司有可能引起市场波动的重大信息的报送管理工作，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确保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公平、及时和完整。在处理信息披露实务时，能最大限度地以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并重，按照法定程序合法合规地做好公司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从而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董事会积极开展推动投资者关系战略发展规划工作，加强对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以及中小股东的宣传引导，采取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全方位沟通，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及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经营环境，认真听取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做好了股东的关系维护工作，维护了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全年接待了 17 家机构的专访调研，回答了这些机构投资者关心的的问题，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形象。

董事会对本年度关联交易予以了充分的关注和控制，确保了关联交易运作规范，交易程序合法，并按要求及时、完整、准确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依法履行回避表决，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损失，有效地保护了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2012 年工作思路

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的召开，确立了我国文化产业领域深化体制改革，推动

社会主义文化大繁荣、大发展，把国家建设成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宏伟目标。国家大力扶持文化产业，力求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文化传媒行业处在了一个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期。

2012 年是“十二五”时期承前启后的重要一年，也是中视传媒迈入转型期的关键一年。董事会清醒地意识到，必须紧抓当前文化传媒行业大发展、大繁荣的黄金机遇，结合中央电视台建设国际一流媒体的总目标，围绕公司制定的战略发展规划，以实施内控体系为契机，全面加强内部管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努力使公司发展再上一个新台阶。2012 年要着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继续推进深化主营业务的战略转型

2012 年，董事会将依托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继续细化战略发展规划，统筹三大主营业务协调发展，切实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持续督促管理层以增强核心竞争力为目标、以提升市场反应速度为宗旨，对现有资源进行整合，建立能够充分发挥内部资源优势 and 协同效应的组织结构，以满足公司加快发展的需要，达到全面提升综合实力、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实现跨越式发展的目的。

2、以市场为导向，加快市场化经营步伐

2012 年，董事会将继续坚持“面向市场、背靠央视”的战略，积极推动各项业务的市场化进程。影视剧要继续加大自制剧、定制剧业务力度，进一步完善营销渠道；旅游业务要认真结合当地政府发展规划，结合自身实际努力实现景区的升级；广告业务在继续做好中央电视台科教频道广告经营的基础上，积极寻找外部资源，并尝试多元化经营。

3、深入挖掘台内资源，确保公司稳定发展

2012 年是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央电视台五年承诺期结束后的第一年。政策倾斜的结束，意味着公司必须及时从被动依赖台内资源向主动挖掘台内资源转型，从单纯依靠台内资源向开拓台内资源与市场资源并举转型。在

这个转型过程中，董事会将通过与实际控制人建立的常态沟通机制，积极协调，深入挖掘台内资源，努力为公司核心业务优化资源配置打好基础，确保公司核心业务在实现全流通后保持稳定发展。

4、以内控建设为契机，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2012 年，董事会要以全面实施内控体系为契机，提高内部管理水平，推进管理向标准化、精细化转型。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管理工作及经营活动的业务流程分解与责任落实，深入贯彻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加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建设和运作，更好地发挥各委员在专业领域的作用，不断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激发管理层和广大员工的积极性，提升运营效率，保证董事会、经营层的决策能够被严格高效地执行，有效地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董事会将继续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的各项要求，持续提升法人治理水平。继续加强对资本市场政策、法规的研究，不断深化对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认识，努力提升公司质量，增强发展后劲，促进公司做大做强。

5、结合企业文化建设，进一步打造高水平人才队伍

2012 年，董事会要结合“务实、勤勉、尽责、忠诚”的企业文化建设，梳理企业的核心价值观以及企业精神、企业愿景和企业目标，完成理念识别，建立起中视传媒的企业文化价值体系，将文化理念平稳落地。同时，以企业文化为指导，进一步推动 360 度绩效考核制度的实施，充分调动广大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以外部招聘、内部培训与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并举的形式，重点抓好中层、基层管理团队的建设；进一步完善薪酬福利体系，增强公司在人才市场的核心竞争力；积极推动人力资源管理的规范化和信息化，努力打造一支高水平的人才队伍，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切实的保障。

新的一年，机遇与挑战并存，公司面临着更加艰巨的任务和复杂多变的局面。

董事会将保持清醒的头脑和充分的忧患意识，坚定信心，紧抓机遇，迎难而上、务实进取，坚持一手抓市场、一手抓管理，切实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努力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推上一个新的高度。

以上报告，请大会审议。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建**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中视传媒二〇一一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和维护公司利益的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下面是监事会 2011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第一部分，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第二部分，对公司报告期内各项工作情况的意见。

第一部分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1、年度内，公司共召开 6 次监事会。

第五届第四次监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11 日上午在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9 号京门大厦二段 10 层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位，实到监事 3 位。本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员工薪酬管理规定〉的修订案》、《关于调整公司机构设置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3 月 12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下午在北京温特莱中心 B 座 22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位，实到监事 2 位，因另有公务，监事会主席张海鸽女士授权孙玲娣监事召集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计提 201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关于公司 2011 年度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并对五届七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本公司及控股公司与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具审核意见。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下午在北京唐拉雅秀酒店 3 层金刚石厅召开。应到监事 3 位，实到监事 3 位。本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公司董秘 2010 年度履职报告书》、《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司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17 日在北京温特莱中心 B 座 22 层

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位，实到监事 3 位。本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会议决议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26 日上午在北京梅地亚中心第三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位，实到监事 2 位，张海鸽监事会主席因公出差委托孙玲娣监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在北京温特莱中心 B 座 22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位，实到监事 3 位。本次会议就公司五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本公司及控股公司与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出具审核意见。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1 月 12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财务活动监督：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董事会提交的定期财务报告和相关资料，对报告期内历次定期报告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3、经营活动监督：公司监事会列席了 2011 年度历次董事会会议，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发展状况以及重大决策的过程，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实施监督。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监事会重点从公司经营管理层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以及年度经营计划、重大投资方案、财务预决算等方面，适时审议有关报告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具体情况，并对此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

4、管理人员履职监督：

公司职工监事积极参加上海证监局举办的“2011 年度第一期董监事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并获得结业证书。为对公司董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进行有效的监督，监事会在履行日常监督职能的同时，监督管理人员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增强公司高级管理层的法律意识，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保证经营活动依法进行。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监事会认真开展对董事履职情况的考评前期工作，制定了《公司监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办法》并经四届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 年 4 月，监事会审议了《公司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

第二部分 对公司报告期内各项工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 2011 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

1、2011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和各次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董事会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规，依法规范运作，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能够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忠于职守，未发现违法、违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制度及管理较规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的使用。

4、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收购、出售的交易行为。

5、关联交易中，公司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杜绝内幕交易，按市场价格定价，交易程序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损失。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依法履行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能执行监管部门有关规定，有效地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6、公司监事会已经审阅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自身的具体情况，已经建立起了涵盖公司所有重大方面的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合理控制了各种风险，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关键点的执行及监督的充分有效，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和财务目标的实现。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2012 年，公司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地认真履行职责，加强业务学习，加大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经营决策程序、管理层履职守法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监督水平，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整体利益。

以上报告，请大会审议。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张海鹤**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中视传媒二〇一一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

一、公司财务状况

1. 资产状况

2011 年末，公司总资产 231,962.39 万元，比年初增加 59,967.23 万元，增长比率为 34.87%。其中：流动资产合计 185,533.25 万元，非流动资产合计 46,429.15 万元。

2. 负债状况

2011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125,277.69 万元，比年初增加 56,339.37 万元，增长比率为 81.72%。本公司无长期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

3. 净资产状况

2011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03,610.86 万元，比年初增加 4,505.11 万元，增长比率为 4.55%。其中：股本 33,142.20 万元，资本公积 31,993.49 万元，盈余公积 11,088.42 万元，未分配利润 27,386.75 万元。

2011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为 3,073.84 万元。

二、公司经营成果

1. 营业收入

201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8,948.4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768.64 万元，增长比率为 10.04%。

2. 营业利润

201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9,852.1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833.05 万元，下降比率为 7.80%。

3. 利润总额

2011 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0,026.6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37.40 万元，下降比率为 6.85%。

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22.2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50.25 万元，下降比率为 8.16%。

三、公司现金流量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1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为 48,514.5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9,214.32 万元，增长比率为 65.58%。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8,276.0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5,162.73 万元，增长比率为 75.99%。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以上报告已经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大会审议。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中视传媒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1 年度，中视传媒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经营班子带领全体员工共实现净利润 149,906,403.48 元（母公司数据，下同），在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14,990,640.35 元和 5%任意盈余公积金 7,495,320.17 元后，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72,836,337.11 元，再扣除根据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已分配的 2010 年度现金红利 28,170,870.02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2,085,910.05 元。

公司 2011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331,42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6 元（含税），共计分配 28,502,292.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43,583,618.05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1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大会审议。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公司 2011 年度报告审计单位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其聘期将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结束；至此，该事务所已连续十一年承担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鉴于该事务所工作勤勉高效，信誉良好，能客观、独立地行使职权，现拟提议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中视传媒 2012 年度报告审计单位，提议支付其 2012 年度报酬 58 万元（包括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核），并由公司承担审计期间审计人员的差旅费用，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本议案经 201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大会审议。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关于本公司及控股公司与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 2012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适应影视传媒市场快速发展的需要，根据我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 2011 年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我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在 2012 年度继续与我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太湖影视城的实际控制人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开展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的有关规定，起草了本议案。

一、关联交易概述

我公司及控股公司（包括中视北方、中视广告等），与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包括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等）就版权转让项目、租赁及技术服务项目、广告代理项目、制作项目等多种经营形式开展业务合作。

二、关联方介绍

甲方：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视北方影像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中视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乙方：中央电视台

中央电视台所属部门（包括大型节目中心、新闻中心、综合频道、电视剧频道、技术制作中心、广告经营管理中心等）

中央电视台下属公司（包括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中央数字电视传媒有限公司、北京未来广告有限公司等）

三、交易内容

1、版权转让项目

甲方的任一方或多方将向乙方的任一方或多方销售、购买电视节目的版权及

其附属产品。

2、租赁及技术服务项目

甲方的任一方或多方将向乙方的任一方或多方提供专业广播级影视制作设备租赁和相应的技术服务。

3、广告代理项目

甲方的任一方或多方将全面代理经营乙方的任一方或多方的部分广告时段。

4、制作项目

甲方的任一方或多方将与乙方的任一方或多方开展节目制作，并将制作成品的版权及其附属产品销售给乙方的任一方或多方。

四、交易金额

2012 年度，关联交易各项业务交易金额累计预测将不超过人民币 9.97 亿元。其中版权转让及制作业务的累计交易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租赁及技术服务累计交易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1.67 亿元，广告代理业务的累计交易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

五、交易方式

版权转让及制作业务项下制作、销售与购买的影视节目将经过购买方的任一方或多方的审查，参考影视节目的题材、主要演职员的艺术水准、观众的认知度、场景大小、使用设备水平、服化道水平及节目的版权价值、周期长短等诸多因素，再由交易相关方商讨确定相关文件的条款。该等交易在经过甲方任一方或多方或乙方任一方或多方的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程序之后最终结款。结算周期为季度、半年或一年。

在开展租赁及技术服务业务时，甲方任一方或多方应根据乙方任一方或多方的需求，遵循“市场竞争、同等优先”的原则及时向乙方任一方或多方提供设备租赁及技术服务。

在开展广告代理业务时，甲方任一方或多方将按乙方任一方或多方通常的广告管理制度，依据所经营广告时段的不同，获取相应的代理折扣或买断价格。结算周期按具体文件约定。

六、定价原则

1、版权转让和制作业务

交易各方将依据节目题材、主要演职员的艺术水准、观众的认知度、场景大小、使用设备水平、服化道水平及节目的版权价值、周期长短等诸多因素，并参照以往同类交易合同价格共同协商确定具体价格（其中，甲方出售产品的价格参照甲方向无关联第三方出让类似产品的价格，甲方购买产品的价格参照甲方从无关联第三方处受让类似产品的价格）。

2、租赁及技术服务业务

对于设备租赁交易，其价格在考虑设备的折旧、维修维护、资金占用费及其它相关成本的基础上，由交易各方参照以往同类交易合同价格共同协商确定具体价格，该等价格参照甲方向无关联第三方提供类似设备租赁的价格。

对于技术服务交易，其价格由交易各方在参照同类技术服务内容的市场价格和交易各方以往同类交易价格的基础上共同协商确定。

3、广告代理业务

对于广告代理业务，其价格执行乙方对外执行的统一价格并按乙方确定的乙方与其他无关联代理商相同的代理分成办法确定分成比例或者买断价格。

七、风险及控制

1、电视节目制作及版权转让项目的风险及控制：

风险主要来自以下几个方面：

（1）政策风险，依据国家主管部门的法律、法令、条例等规定，以及宣传和舆论影响的特殊性等因素影响公司节目的销售。

（2）电视节目题材的重复创作，以及制作周期、演员档期等一系列诸多因素，导致产品不能按时完成，影响节目销售。

（3）电视节目的市场定位出现偏差或在电视节目制作过程中出现偏差。

（4）由于节目的市场价格向下变动而出现亏损。

（5）因节目未按时完成，延长了贷款周期，加大了资金成本。

（6）因多种因素导致货款回收周期较长。

对上述风险的控制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熟知国家有关法律、法令、条例，认真把握选题，主动及时地与行业主管部门沟通，把因政策风险给投资项目带来的影响降低到最小限度。

(2) 在节目制作及市场销售活动中，规范操作，严格自律，强化品牌意识，生产精品，在获取市场高额回报的同时，降低不利因素带来的影响。

(3) 将节目制作的形式由策划、投资、制作、销售、播出向策划、销售、投资、制作、播出的方向发展，变盲目投资为有的放矢地做市场，根据回收资金确定项目的资金投入额。在市场预售活动中，稀释诸多种风险因素。

2、租赁及技术服务项目的风险及控制主要是：

(1) 设备选型以使用方的要求为主，本着降低成本，减少风险，保证节目的正常制作，向关联方提供合理化建议。

(2) 加强租金催收工作。

(3) 加强与关联方的市场需求沟通。

(4) 及时关注与应对关联方节目形态、机构或相关人员产生变化，对设备租赁连续性的影响。

3、广告代理项目的风险及控制主要是：

(1) 政策风险，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条例等规定，影响到广告市场总量发生巨变等造成对广告经营收入的影响。

(2) 市场方面，因竞争加剧，造成价格浮动而影响广告经营收入。

(3) 版面调整可能带来的风险，关联方每年频道版面都会有所调整，从而影响到公司广告代理项目的收视率。

(4) 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将大力开发多种销售方式（包括全年打包销售），积极推进二级代理商的网络建设，完善广告资源的市场销售通道，以减少各种风险带来的负面影响。

八、作用和意义

上述关联交易将有助于实施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保持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关联方电视频道数量为全国各电视台之首，随着频道专业化的改革节目需求

量将逐年加大。随着电视产业中制播分离的变化，公司以发展节目内容制作为经营战略，同时向关联方开展节目制作、版权转让和设备租赁业务是正常的市场行为。

关联方是国内最强势的广告媒体，占有国内收视份额的 33% 以上，与关联方开展广告代理项目的业务也是正常的市场行为。

九、关联人回避事宜

1、作为关联方董事在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按《公司法》规定需要回避表决。

2、我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十、其它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效期为一年。有关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2012 年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公司将在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上做专项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大会审议。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中视传媒 2011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视传媒 2011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已于 2012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请大会审议。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中视传媒二〇一一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们作为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在 2011 年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恪尽职守，忠实履行职责，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1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1 年度，我们参加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详细了解公司情况，认真仔细审阅各次会议的议案及其相关材料，并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公司在 2011 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的情况。2011 年度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 自出席会议
刘素英	7	7	0	0	否
刘守豹	7	7	0	0	否
杨 斌	7	5	2	0	是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对董事会议案发表意见情况

（1）关于公司的信息披露

公司董事会各次会议讨论并通过了若干项决议，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对决议事项进行了公开披露。我们对披露事项的内容进行了审查，在董事会会议上发表了自己的意见，在保障披露信息的真实性与合法性方

面起到了相应的作用。

（2）关于关联交易

我们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第十七条“董事应遵守上市公司利益优先的原则”之规定，在有关董事会会议上就关联交易协议的内容特别是依市场原则进行定价的问题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的权益。

（3）其他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1 年一季度报告、2011 年半年度报告、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2011 年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还对公司其他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内控自我评估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发表了相关意见。

2、对其他事项发表的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要求，我们对公司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相关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累计和当期担保。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所属企业、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专门委员会相关工作

我们作为公司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 年修订）》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继续加强对公司财务报告编制过程的监督与审查，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并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在其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

公司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阅并向董事会提交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下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审计、薪酬与考

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在为公司提供的 2011 年审计服务工作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报告及相关信息，评价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形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建立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年度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符合公司薪酬体系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或和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况。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 2011 年内认真参加公司组织的独立董事沟通会，听取了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关于重大经营事项的情况汇报，并结合公司发展，提出建议、发表意见，对重大经营事项及对股东利益的影响予以特别关注，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为适应证券市场的发展与变化，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五、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12 年，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秉承诚信、勤勉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同时，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

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从而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绩效，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最后，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在我们 2011 年度工作中给予的协助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以上报告，请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刘素英 刘守豹 杨斌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关于公司 2012 年度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1 年末总资产为 23.20 亿元，无长期负债，净资产为 10.36 亿元，经营状况良好，但从扩大经营规模的角度看，资金仍然紧缺。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主营业务的投资力度，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在加大投资力度的过程中可能会出现暂时性的资金缺口，为确保公司有充足的货币资金以满足投资需求，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共计 6 亿元的信贷额度。

如获准，提请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届时根据经营所需具体办理此项工作，在每次贷款具体办理之前必须征得董事长的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字。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大会审议。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李建董事长由于年龄原因，已向董事会递交辞呈，请求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央电视台向公司推荐了梁晓涛先生作为增补的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梁晓涛先生已表示接受董事提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梁晓涛先生的履历及相关情况进行了审阅和了解，认为被推荐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刘素英、刘守豹、杨斌均表示同意。经董事会五届十四次会议研究决定，同意推举梁晓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提请 2011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以上议案，请大会审议。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梁晓涛先生简历

梁晓涛先生，1963 年 6 月出生，1985 年毕业于山东大学哲学系，获哲学学士学位；2003 年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EMBA）。现任中央电视台分党组成员，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董事长、总裁，高级编辑。

1985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中央电视台。历任广告经济信息中心主任，新闻中心主任，总编室主任，副总编辑。2012 年 3 月起任现职。参与创办《东方时空》、《第一时间》，创办《朝闻天下》、《新闻 1+1》；策划制作《西游记》、《大头儿子和小头爸爸》、《大国崛起》、《中国经验》等节目；主持 CCTV-2 经济频道改版；主导四川汶川特大地震报道；开启 CCTV 新闻频道“全开放直播态”模式；主导制定“中央电视台栏目综合评价体系优化方案”。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实施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1 年召开的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与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议案的提出是为适应影视传媒市场快速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 2010 年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我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包括中视北方、中视广告）在 2011 年度继续与我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太湖影视城的实际控制人中央电视台及其下属公司（包括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等）开展关联交易，就版权转让及制作项目、租赁及技术服务项目、广告代理项目等多种经营形式开展业务合作。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的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对 2011 年度关联交易各项业务交易金额累计预测将不超过人民币 10.32 亿元。其中版权转让及制作业务的累计交易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租赁及技术服务累计交易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1.42 亿元，广告代理业务的累计交易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5.9 亿元。

2011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各项业务的实际交易金额分别为：

版权转让及制作：	22,627.65 万元
租赁及技术服务：	12,648.55 万元
广告代理业务：	50,513.81 万元
累计交易金额为：	85,790.01 万元。

公司在 2012 年度将继续制定新一年度的关联交易框架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2 年度关联交易框架议案的制定将吸取 2011 年度制定框架议案的经验，力争能够更加科学、准确，为执行议案做好准备。

特此报告。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